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N Holdings Limited**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0)

###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是為投資風險可能較主板其他上市公司為高的中小型公司而設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須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市場波動風險，而且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將會有具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及欺詐成分；及(2)概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 僅供識別

## 摘要

-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收益為約6,421,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減少約1,127,000新加坡元或14.9%。
-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28,000新加坡元。虧損增加約261,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中美貿易戰引致全球商業環境的不確定性，以及由於近期Covid-19爆發引起運營中斷而導致銷量及毛利率減少。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任何股息。

## 未經審核第一季季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於2019年相關期間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20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6,421,115	7,547,970
銷售成本		<u>(6,112,748)</u>	<u>(6,657,825)</u>
毛利		308,367	890,145
其他收入	4	275,252	56,790
行政開支		(1,197,399)	(1,278,633)
融資成本	5	<u>(14,113)</u>	<u>(30,308)</u>
除稅前虧損	6	(627,893)	(362,006)
所得稅開支	7	<u>—</u>	<u>(5,199)</u>
期內虧損及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627,893)</u></u>	<u><u>(367,205)</u></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8	<u><u>(0.0010)</u></u>	<u><u>(0.0006)</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保留盈利 新加坡元	權益總額 新加坡元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1,106,317	19,773,348	738,948	21,618,613
期內虧損及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367,205)	(367,205)
於2019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u>1,106,317</u>	<u>19,773,348</u>	<u>371,743</u>	<u>21,251,408</u>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1,106,317	19,773,348	(241,207)	20,638,458
期內虧損及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627,893)	(627,893)
於2020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u>1,106,317</u>	<u>19,773,348</u>	<u>(869,100)</u>	<u>20,010,565</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19樓。本集團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址為3 Soon Lee Street, #06-03, Pioneer Junction, Singapore 627606。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新加坡為物流業提供各類運輸及存儲服務(主要為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

此等季度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而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此等季度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於2020年5月12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與本集團經營相關且於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除外。

### 3. 收益與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服務劃分為業務分部，並具有如下兩個呈報分部：

- (a) 貨車運輸分部指提供貨物運輸及其他相關服務。本集團於新加坡提供自客戶指定提貨點至其指定交貨點的貨物運輸服務(主要為集裝箱)。
- (b) 集散分部指本集團於物流堆場向客戶提供集裝箱儲存設施。

收益指於年內所提供服務的價值、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淨額。

有關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u>6,421,115</u>	<u>7,547,970</u>

## 客戶合約收益

### (i) 收益資料分拆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b>商品或服務類型</b>		
貨車運輸服務	5,149,880	6,490,213
集散服務	1,271,235	1,057,757
	<u>6,421,115</u>	<u>7,547,970</u>
<b>收益確認時間</b>		
於服務轉讓之時間點	5,149,880	6,490,213
於服務轉讓之一段時間	1,271,235	1,057,757
	<u>6,421,115</u>	<u>7,547,970</u>

### 地區市場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來自新加坡。

###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 貨車運輸收益

履約責任在將客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時於某個時間點實踐。

#### 集散收益

履約責任在各存儲階段按直線法實踐。

於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分別為194,234新加坡元及299,421新加坡元，預計將於不超過一年內確認。

#### 4. 其他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 — 淨額	215,070	—
一次性工資補貼獎勵	60,182	56,790
	<u>275,252</u>	<u>56,790</u>

就新加坡政府提供的獎勵措施而言，並無未履行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5.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11,150	27,546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2,963	2,762
	<u>14,113</u>	<u>30,308</u>

####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1,431	553,2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8,750	77,229
無形資產攤銷	19,922	—
僱員福利(不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工資	2,030,495	2,218,601
— 中央公積金供款	172,908	214,958
	<u>2,203,403</u>	<u>2,433,559</u>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262,463	352,119
匯兌(收益)/虧損 — 淨額	<u>(215,070)</u>	<u>59,980</u>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5,199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之溢利按實體方式繳付所得稅。

由於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報告期間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報告期間新加坡法定所得稅率已按17%(2019年：17%)計提。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全部與兩間運營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有關，該等所得稅開支按新加坡法定稅率17%扣稅。有關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報告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為：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627,893)	(362,006)
按新加坡企業所得稅稅率17%計算的稅項	(106,742)	(61,54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06,742	66,740
期內所得稅開支	—	5,199

## 8. 每股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627,893)</u>	<u>(367,205)</u>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u>640,000,000</u>	<u>640,0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0.0010)</u>	<u>(0.0006)</u>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40,000,000股(2019年：640,000,000股)。

##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股息(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無)。

## 10. 關聯方披露

###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支付給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董事的薪酬)	<u>276,243</u>	<u>339,957</u>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乃經參考本集團個別人士的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新加坡物流業提供運輸及倉儲服務，為客戶提供貨運及集散服務。貨車運輸服務指將貨物(主要為集裝箱)從客戶指定的提貨點運輸至彼等指定交貨地點。集散服務指於本集團物流堆場或客戶指定的其他地點處理及存儲已裝貨集裝箱及空集裝箱。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在其帶領下，我們發展成為可靠的運輸及集散服務供應商，我們擁有一隻龐大的車隊，能夠處理大量的客戶訂單。

與許多其他依賴出口的亞洲經濟體一樣，新加坡繼續受到自2019年以來全球需求降溫及美中貿易戰不斷陞級的沉重打擊。隨著許多國家港口及工廠關閉以遏制2020年因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的爆發，全球供應鏈因需求減弱而進一步受到干擾。由於本集團客戶主要為新加坡供應鏈中的物流服務供應商。我們為客戶運輸的貨物包括各種塑料樹脂、廢鋼、廢紙製品及其他。該等貨物乃主要用於中國等關鍵需求國家工廠生產的原材料，因此港口及工廠關閉將直接影響我們的客戶，從而影響本集團。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包括為新加坡物流行業提供運輸及集散服務所得收益。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收益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相比減少約1,127,000新加坡元或約14.9%至約6,421,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COVID-19的出現導致全球貿易經濟下降，從而使貿易量顯著減少並使世界各地港口關閉。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收益類型劃分的本集團收益：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千新加坡元	%	千新加坡元	%
貨車運輸服務	5,150	80.2	6,490	86.0
集散服務	1,271	19.8	1,058	14.0
	<u>6,421</u>	<u>100.0</u>	<u>7,548</u>	<u>100.0</u>

## 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減少約1,340,000新加坡元至5,150,000新加坡元，減幅約為20.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經濟前景不容樂觀及若干國家港口關閉使我們的大多數客戶的需求數量普遍減少。

## 集散服務所得收益

集散服務所得收益增加約20.1%或約213,000新加坡元。客戶通常要求我們運輸集裝箱，並於等待船隻到達港口之前為我們提供該等集裝箱存儲空間，隨後運輸集裝箱進行出口。需要集散服務的客戶通常為需大量進口及出口貨物的客戶，其主要為貨運代理及全球物流公司。

然而，集散服務所得收益增長將不會與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趨勢相一致，乃由於以下原因：(i)不同的客戶及不同的項目訂單可能會有不同的服務需求，例如，集裝箱的大小及存儲天數不同，收益亦將不同；及(ii)並非所有的客戶都需要集散服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由於全球貿易經濟的不確定性，我們客戶的船隻在許多情況下被延遲，或目的港關閉導致無法及時裝運，從而導致我們的客戶長時間與我們集散其貨物，因此儘管卡車運輸收益有所減少，而集散收益卻有所增加。

## 毛利

總體毛利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890,000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308,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收益減少。總體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1.8%減少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4.8%。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收益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千新加坡元	毛利率 %	千新加坡元	毛利率 %
貨車運輸服務	(32)	(0.6%)	647	10.0%
集散服務	340	26.8%	243	23.0%
	<u>308</u>	<u>4.8%</u>	<u>890</u>	<u>11.8%</u>

## 貨車運輸服務的毛利

貨車運輸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0.0%減少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0.6%，主要由於貿易量減少。超過35%的卡車運輸服務費用涉及固定成本，例如工資及折舊。由於卡車運輸收益下降約20.6%，收益不足以支付卡車運輸成本，導致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三個月的毛利率約為-0.6%的負值。

## 集散服務的毛利

集散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23.0%增加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26.8%，主要由於a) 收益增減；及b) 2019年於堆場進行的維修作業工作的非經常性營運成本，而2020年並未產生相關成本。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57,000新加坡元增加約218,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275,000新加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港元兌新加坡元升值及以港元維持現金結餘所產生的匯兌收益。

## 行政開支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行政開支總額保持相對穩定約為1,197,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為1,279,000新加坡元。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從約5,000新加坡元減少約5,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零新加坡元。稅項開支減少乃由於本集團處於稅項虧損狀況。

##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虧損約628,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虧損約367,000新加坡元增加虧損約261,000新加坡元。

## 或然負債

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已代表本集團向若干供應商作出履約擔保。相應地，本集團向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提供反賠償。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於2020年3月31日提供的履約擔保總額為660,000新加坡元。

## 資本承擔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就完成集裝箱跟蹤系統擁有約26,000新加坡元之承擔。

## 前景

本集團繼續努力為客戶提供及時運送及儲存集裝箱服務，繼續實行我們的增長策略並加強整體競爭力及擴大於新加坡的市場份額。於2020年前三個月，隨著全球貿易經濟的不確定性對新加坡及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造成影響，本集團面臨的挑戰日益激烈。這在一定程度上對業務經營產生影響。

隨著COVID-19的持續爆發，若干國際港口已關閉，全球貿易經濟持續放緩並遭受打擊。新加坡亦自2020年4月7日開始實施熔断，限制國內出行及業務。管理層持續監控情況，並與我們的客戶進行討論以了解彼等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

## 僱員資料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總共有170名僱員。

本集團的僱員根據彼等工作範圍及責任獲得報酬。當地僱員亦有權根據彼等各自的表現獲得酌情花紅。外籍員工按一年或兩年合約僱傭且根據彼等工作技能獲得報酬。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528,000新加坡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774,000新加坡元)。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0年3月31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持有之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錄得的存置於本公司之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股份 數目／倉位	持股比例	身份
蔡江林先生 （「蔡先生」）	325,000,000 (附註) 好倉	50.78%	受控法團的權益

附註：該等股份由Ventris Global Limited（「Ventris」）持有。Ventri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蔡先生合法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蔡先生被視為於Ventris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於本公司相聯法團VENTRIS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	身份／權益性質	於Ventris的 股份數目	於Ventris的 持股比例
蔡先生	實益擁有人	1 好倉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債權證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2020年3月31日，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必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或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本公司的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		身份
	數目／倉位	持股比例	
1. Ventriss Global Limited	325,000,000	50.78%	實益擁有人
2. Dai Wangfei	79,000,000	12.34%	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內，概無本公司的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域高融資有限公司(「域高融資」)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域高融資於2017年10月3日訂立之合規顧問協議外，截至2020年3月31日，概無域高融資、其緊密聯繫人或涉及向本公司提供意見之任何域高融資董事或僱員於本公司證券擁有或可能擁有任何權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向本公司告知者。

## **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9月25日，本公司當時的唯一股東批准並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致使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激勵及獎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自其生效日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已授出、尚未行使、已失效、已註銷或已行使之購股權。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資產抵押**

於2020年3月31日，於融資租賃下持有之汽車賬面值為約4,274,000新加坡元。租賃資產作抵押為相關融資租賃負債的擔保。

除於融資租賃下持有之資產外，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933,000新加坡元之租賃樓宇已抵押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擔保。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內，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曾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繼續蔓延至世界各地。

截至本公告發佈日期，管理層尚未發現員工中有任何COVID-19感染病例。由於我們為一家主要依賴全球貿易經濟的物流公司，因此COVID-19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產生重大影響。目前，管理層無法釐定COVID-19的持續時間，因此尚無法量化全部財務影響。然而，管理層將密切監控不斷進化的COVID-19情況，並評估正在進行的開發並做出相應的響應。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遵守

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用了與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買賣規定標準同等細緻的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問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彼等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已遵守本公司採用的買賣規定標準及操守守則。

## 遵守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原則。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例外情況除外：

### 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蔡先生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蔡先生為本集團之創始人，且彼負責企業策略計劃及整體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就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言，蔡先生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利益。因此，董事認為，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偏離於該情況下屬適當。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結構的有效性，以評估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是否必要。

## 股息

董事會於考慮宣派股息時已計及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資金需求及其他因素。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董事會不建議派付股息。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5.29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3條之書面職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核及監管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仲權先生(彼擁有合適的審核及財務相關管理專業經驗且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張達鑫先生及Grace Choong Mai Foong女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及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標準、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江林

新加坡，2020年5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蔡江林先生及蔡淑芬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仲權先生、張達鑫先生及Grace Choong Mai Foong女士。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不少於7天於GEM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nlimited.com](http://www.cnlimited.com)刊登。